

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报告

2024 年，我局深入学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坚持以上率下，精心研究部署，狠抓执行落实。认真履行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规范信息采集、审核、发布流程，严格执行保密审查，充分尊重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。本报告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主要通过东西湖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，依法主动公开各项信息 15 条，涉及工程项目、公交线路、工作年报等各类信息。针对不同类型的公开项目，我局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切实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，确保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和及时性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条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建立了由一把手亲自抓、

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科室（二级单位）共同参与、局办公室统筹负责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。压实各单位工作责任，结合交通运输实际，明确工作重点、细化工作任务，确定责任分工，保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形成领导重视、组织高效、协作联动的良好工作机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根据要求，我局相关信息仅通过区人民政府官网进行公开，不运营独立官网及微信公众号、抖音账号等其他自媒体社交平台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我局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局机关目标考核管理。局机关不定时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抽查督查，加强年终工作考核，加大问责力度。各科室、局属二级单位各司其职，抓好落实，自觉接受各项检查，保证政务公开任务按时完成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154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45
行政强制	1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1	0	0	0	0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1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
不予公开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	0	0	0	0	0	0	0

	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2	1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上年度存在的问题

2023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：一是信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充实规范，二是缺少相关专业知识的培训，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新要求了解不够及时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一是积极应用使用信息公开平台，加强人员管理，强化审核机制，把好政治关、政策关、文字关，进一步规范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，确保公开的信息及时、准确和全面，规范化、系统化和常态化抓好相关工作。二是本年度我局积极开展法律法规教育培训等各类专业知识培训 10 余次，提高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加强相关政策法规的了解，有效保障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高质量开展。

（三）本年度存在的问题

一是部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相对专业，不便于公众理解，存在解读内容过于笼统，解读形式过于单一等问题。二是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办件过程中，满足于按时回复网民所提出问题，但通过问题发现社会热点和群众关切，并进一步指导业务工作质效提升的主观意识有待增强。

（四）改进措施

下一步，我局将从以下方面加以改进：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专业指导，要求各相关部门在公开信息过程中尽可能通过通俗易懂形式，细化解读内容，丰富解读形式；二是强化研判分析，加强单位各部门间的协作沟通，根据社会热点及群众关切针对性调整业务工作重点，收集公众疑问并及时回应，持续优化提升业务工作质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 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无。

(二) 建议提案办理公开情况

2024 年，区交通运输局共办理区人大政协提案共计 47 件，我局及时印发《关于认真办理市、区两级人大政协提案的通知》（东交〔2024〕3 号），按要求做好办理工作，17 件会办件及时回告主办单位，30 件主办件已全部向区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当面回告，并出具了回复意见，走访率、办复率、满意率均为 100%。为提高办理质量，我局先后召开 5 次会议，对议提案工作进行了专题部署、专题研究、专题推进，严格落实办理程序、办理时限和办理要求，确保最终取得实效。10 月 16 日，我局按要求对《对区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三次会议第 64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》《对区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 72 号提案的答复》进行了信息公开。

(三) 重点领域(重大建设项目批准与实施、公益事业建设、公共资源配置)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暂无。

